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
號

承辦人:科員 蔡佩樺 電話:05-3620123#8852

傳真: 05-3622701

電子信箱: ashley@mail. cyhg. gov. tw

受文者: 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 發文字號:府人福字第112031470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

主旨:本府各單位113年度起增列「員工年終尾牙餐敘活動

費」,相關作業如說明,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本府人事處112年12月19日第1120304507號簽准辦理。
- 二、本項經費自113年度起按每人額度新臺幣(以下同)400元編列,並以農曆除夕(即113年為2月8日)前動支為原則。惟各單位如因業務繁忙或其他特殊情事,致無法於農曆除夕前辦畢員工年終尾牙餐敘活動者,應於「農曆除夕前」敘明事由、並加會本府人事處,簽經本府第一層機關首長核准後,得將本項經費與文康活動費(每人800元)合併於年度中運用,經費動支截止日期並與文康活動同。
- 三、各單位就員工年終尾牙餐敘活動(含併文康活動辦理)之 簽辦及核銷(含併文康活動費用支應)應送會本府人事 處,併請提供參加人員名冊,以利預算經費之控管。
- 四、檢附本府113年度人事處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項下編列員工 年終尾牙餐敘活動費人數表1份。







五、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得秉權責,參照上開作業程序辦理。

正本:本府首長室、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: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

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

福利科電2073/12/26文



